奉节县冯坪乡人民政府

关于明堂村水源补充工程项目支出

自评报告

1. 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

（一）县财政下达项目绩效目标情况。奉节县财政局《关于下达2021年第三批市级以上财政衔接资金项目资金计划的通知 》（奉节财农〔2021〕297号），在下达资金预算时同步下达了绩效目标。下达2021年第三批市级以上财政衔接资金共计220万元，其中冯坪乡明堂村水源补充工程18万元。

（二）部门资金安排、分解下达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。

部门资金主要用于冯坪乡明堂村水源补充工程项目建设。

二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（一）资金投入情况分析。

**1.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**

2021年第三批市级以上财政衔接资金共计220万元，其中冯坪乡明堂村水源补充工程18万元，2021年12月全部调入冯坪乡财政办，资金到位率100%。

**2.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**

我乡明堂村水源补充工程项目完成总投资18万元，占计划批复数的100%。财政资金全部用于支付工程款，项目实施后，建设质量及建设进度均符合要求，饮水安全项目得到解决，群众满意度高。

**3.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**

为搞好项目建设资金的管理和使用，使有限的资金发辉最大的效益，资金由县财政直达乡镇财政所，做到专款专用，无任何违规使用、挪用、贪污、截留建设资金现象。受益农户能积极配合饮水工程建设，原始台账资料齐全，手续完备。

1.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本年实际完成：完成新建400m³蓄水池1口，125管道150米。

1.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1.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（1）数量指标

新建400m³蓄水池1口。

1. 质量指标

工程验收合格率100%。

1. 时效指标

按时完成率100%。

1. 成本指标

建设成本18万元。

2.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（1）经济效益

无。

1. 社会效益

解决人口饮水安全问题人数4904人，农村生活环境改善情况100%。

1. 生态效益

无。

1. 可持续影响等

工程使用年限达到10年。

3.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受益贫困人口满意度达到94%。

三、绩效自评结果情况

通过认真开展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，综合评分99.89分，评价结果为优。

四、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

无。

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无

附件：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自评表